

独立董事意见函

银基烯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8 月 8 日召开董事会 2016 年第七次临时会议，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调整的议案》。

1、任命李寿兵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；熊帅辉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财务总监。

2、同意万革先生辞去公司副总裁职务。

公司董事会任免和聘任的高级经理的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程序合法有效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，特别是中小股东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。本人同意通过以上议案。

独立董事：叶少琴、申屠宝卿、朱宝库

二〇一六年八月八日